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上午 10:00 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名（其中申昌明以通讯方式表决），公司 3 名监事、3 名非董事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白开军主持。参加会议的董事符合法定人数，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9 票赞成，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2017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9 票赞成，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2017 年度报告全文》中的财务报告）

3、审议通过《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9 票赞成，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2017 年度报告全文》中的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4、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金发放方案的议案》，9 票赞成，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事前经公司薪酬委员会认可，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目前 6 位高管的薪金发

放方案是根据公司经济效益及目标绩效考核确定的，符合行业及公司发展的状况，基本与市场行情相符，同意此方案。

5、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外部董事薪酬的议案》，9 票赞成，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独立董事及非独立董事的外部董事薪酬调整为 10,000 元/月发放（含税，税由公司代扣代缴），公司内部董事薪酬仍由经营管理层根据其所任行政职务确定薪酬，公司不再另行发放薪酬。

该议案事前经公司薪酬委员会认可，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制定的《关于调整独立董事、外部董事薪酬的议案》是在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地区的发展水平而制定的，有利于调动公司独立董事及外部董事的工作积极性、强化独立董事及外部董事勤勉尽责的意识，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同意公司独立董事及外部董事薪酬标准。

6、审议通过《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9 票赞成，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母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 79,806,857.92 元，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加上以前年度滚存利润后，可用于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 428,390,967.99 元。

根据章程规定：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五。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总股本 370,549,434 股为基数，以可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 0.50 元人民币（含税），剩余可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符合公司《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政策，同意此利润分配预案。

7、审议通过《2017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9 票赞成，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全文详见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17 年度报告全文》）

8、审议通过《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9 票赞成，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经核查，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审议通过《2017 年天奇股份内控自我评价报告》，9 票赞成，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经核查，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8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9 票赞成，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本年度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额度在 30 亿元人民币内，主要包括项目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票据等形式的融资。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 and 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在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的额度内，办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融资事宜，并签署有关与各银行发生业务往来的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一年。

11、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9 票赞成，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鉴于公司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有的合作基础，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担任天奇股份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

构。

1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9 票赞成，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周三）下午 2：00 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股权登记日：2018 年 4 月 18 日。

上述议案 2、3、5、6、7、10、11 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3 日